

慈濟科技大學場地借用申請表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	
活動內容			
活動時間		參與人數	
主辦單位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協辦單位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活動地點、容納人數、收費金額 (依本校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計價收費，費用由管理單位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演藝廳 100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E106北階軍訓教室 11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耕樓國際會議廳 346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D106南階音樂教室 15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耕樓456階梯教室 132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A306第一會議室 6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A204多功能E化教室 12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A310第二會議室 120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A212多功能微觀教室 94人(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教室 50人(元)	
合計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		
需協辦事項：			
若收費標準有需調整，敬請說明原因及預算為何，呈核後辦理。			
注意事項：			
一、借用場地管理單位非總務處者亦請照會總務處（如北階軍訓教室、南階音樂教室··等）。			
二、場地借用請確實遵守「場地使用規範」			
申請單位		申請人	申請單位主管
管理單位		會辦單位	出納收費
批示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場地使用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單位)：_____

於民國 年 月 日，使用貴校_____場地
辦理_____活動，謹此切結遵守下列規定：

- 壹、立切結書人不得將所租借場地轉租或變相提供他人使用，亦不得擅自變更活動內容或假借名義，從事與原申請無關之活動等行為，一經發現，一年內不得再借用貴校各場地。
- 貳、立切結書人同意遵守下列場地使用規定：
 - 一、遵守場地使用時間之規定及申請參加人數之限額。
 - 二、借用場地各項設施或器材，非經管理單位同意，不得擅自取用，亦不得臨時裝置大電量之電器或系統。
 - 三、立切結書人應事前小心佈置，事後依規定回復原狀，並會同管理單位檢查點交。
 - 四、立切結書人應依規定確實要求與會人員實施垃圾(廚餘)分類，如不遵守規定，經衛生局或環保局告發罰單，由立切結書人負責繳納。
 - 五、使用期間如有損毀公物或設備，願負完全賠償責任。
 - 六、使用期間應遵守公共安全及消防等法令，如有違反造成傷亡自負完全賠償責任，與貴校無涉。
- 參、立切結書人應要求全體參加人員配合禁菸規定，否則經衛生局舉發開單後，自負法律責任。
- 肆、立切結書人務必請遵守消防逃生安檢法之規定，不得使用公共區域阻塞各樓梯口，逃生緩降梯口及消防栓前，否則如發現有妨礙消防逃生之疑慮時管理單位得要求立即改善或暫停活動，立切結書人不得異議。
- 伍、立切結書人如有違反上列諸項之一，或有違公序良俗、公共安全者，管理單位得隨時停止使用，且不退場地使用費，一切後果由立切結書人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 陸、本切結書未定事項均依照貴校場地借用管理辦法辦理。

此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負責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